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资料

会议日程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1 月 28 日 14 时 50 分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

网络投票：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召集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文件目录

关于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关于 2026 年度集团金融债券发行计划的议案 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资料之一

关于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有关法律规定和监管要求，结合本行经审阅的中期业绩情况，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2025 年上半年集团实现净利润人民币 1,688.03 亿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人民币 1,681.03 亿元。本次现金红利以 356,406,257,089 普通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人民币 1.414 元（含税），向普通股现金派息总额共计人民币 503.96 亿元，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30.0%。A 股及 H 股股权登记日为 2025 年 12 月 12 日，A 股派息日为 2025 年 12 月 15 日，H 股派息日为 2026 年 1 月 26 日。

本行所派普通股股息以人民币计值和宣布，以人民币或等值港币支付，并为 H 股股东提供人民币派息币种选择权，H 股股东有权选择全部（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可选择全部或部分）以人民币或港币收取 H 股中期股息。港币折算汇率为本行向 H 股股东派发股息币种选择表格日（不含当日）的前五个营业日，中国外汇交易中心每日 11 点公布的人民币对港币参考汇率的平均值。

本行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本行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日期为 2025 年 8 月 29 日的相关公告。

《关于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已经本行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议案提请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资料之二

关于 2026 年度集团金融债券发行计划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支持业务发展、增强主动负债能力，现提请股东会审议批准以下金融债券发行计划：

本行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本行证券上市地上市规则及任何其他政府或监管机构的所有适用法律、法规及规则的前提下于境内外市场发行金融债券，本行集团口径 2026 年度金融债券（不含本行发行的具有补充资本金性质的后偿性金融债券）发行规模不超过 4880 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发行利率参照市场利率确定。

为保证金融债券发行工作的有效执行，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并由董事会转授权高级管理层，届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规则及监管机构审批要求，办理债券发行相关及后续所有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根据市场情况、本行资产负债结构等决定债券发行规模、期限、利率、发行市场、发行方式、信息披露等。本次金融债券发行计划的决议及授权有效期为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关于 2026 年度集团金融债券发行计划的议案》已经本行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议案提请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